

沈健厅长在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和协同创新中心建设 座谈会上的发言

同志们：

根据会议安排，下面我将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和协同创新中心建设情况分别作个汇报。

一、江苏高校优势学科项目建设情况

（一）主要工作。实施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是贯彻落实我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精神，加快建设一流学科和水平大学的重要举措之一。2010 年省政府启动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全省共有 122 个学科进入一期立项。建设期满后，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对 122 个立项学科进行考核验收，其中 100 个学科获得 A 等，22 个学科获得 B 等，优秀率达 82%。一期项目考核验收结束后，省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及时组织了二期项目评审。二期项目的遴选坚持尊重专家意见、尊重历史现实、注重学科水平、注重实际需求的基本原则，凡一期项目被专家评为优秀和二期项目被专家推荐为立项的学科全部立项，凡在国家学科评估排名第一和 ESI 全球排名前 1% 的主要依托学科全部立项，凡未能进入二期项目的一期立项学科，全部列入省重点序列学科继续给予培育资助。经过专家评审和综合审核，共确定优势学科二期立项学科 137 个，省重点序列学科 28 个。

（二）建设成效。经过立项建设，我省一、二期项目建设水

平整体提升，贡献度显著增强，学科建设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充分发挥，取得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学科整体水平大幅提高。通过优势学科项目的组织实施，高校优势学科整体实力和综合竞争力明显提升，部分学科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我省高校在全国一级学科评估排名情况较上次排名进步明显，全国排名第一的学科有 13 个，占总数的 13.7%。进入 ESI 全球学科排名前 1% 的学科大幅增加，学科国际影响力迅速提升，特别是省属高校进步明显，江苏大学、南京医科大学、扬州大学均有 4 个学科入围，南京邮电大学 2014 年新增 3 个学科进入 ESI 前 1%。

二是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水平增强。各责任高校依托优势学科吸引和集聚人才，形成了一批在国内外有较大影响的高水平创新团队，提升了优势学科队伍建设整体水平，人才高地初步形成。各优势学科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施“江苏省研究生海外研修计划”，推行研究生全英文授课，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立项期间新增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56 篇，占全国总数的 12%。在校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对国际和国内高水平论文的贡献突出。

三是科研水平和创新成果大幅提高。立项学科针对国家、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关键科技创新需求，大力开展战略高技术、行业共性关键技术和核心技术的攻关和相关理论的原创性研究。各立项学科科研成果产出能力和承担各类国家

重大科研任务能力显著提升,承担了国家重大研究项目 610 项,转化科研成果 2531 项。

四是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升。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坚持贡献一流和学术一流并举,力争在新兴产业若干领域占领科技制高点,持续引领创新型经济发展,服务江苏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一批符合学科发展趋势、与我省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的学科进入立项建设。这些学科的发展,推动了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突破更多的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了更多先进技术储备,更好地支撑和引领了高新技术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三)今后任务。立项学科建设成效明显,但是与建设目标要求相比,与学科发展的国际前沿趋势相比,与江苏创新型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面对这些发展中的问题,我们要不断持续创新,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深刻认识学科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要突出重点,明确责任,创新管理,完善机制,提高学科建设的实效性。

一是进一步寻求重点突破。以《项目任务书》为依据,加快建设步伐,突出关键任务,寻求重点突破。要正确处理好传统优势学科与新兴学科的关系,进一步加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加大高水平原创性科研成果的集成力度,争取早出多出重大标志性成果;要正确处理好人才培养与引进的关系,加强对现有学术骨干培养力度的同时,还要加大学科带头人、中青年学术骨

干的引进力度，做到培养与引进并举，明确目标，加强管理；要加强我省高校 ESI 前 1%空白学科建设，加大对经济与商业、综合交叉学科、社会科学总论、空间科学、分子生物学与遗传学、免疫学、精神病学与心理学、微生物学等学科的建设力度，争取在以上 8 个空白点有所突破，扩大进入 ESI 前 1%的学科覆盖面；要瞄准国际一流大学中相关学科的创新发展思路和建设理念，瞄准国际一流的前沿方向，配合全省高校中青年骨干教师海外研修计划的实施，与这些学科的教授们“攀亲”结对，结合自身学科的实践，凝炼成自身学科的科学发​​展理念，甘于寂寞，刻苦钻研，勇于攀登，最终超越；与我省重点发展产业领域密切相关、符合国家重大和特殊需求的立项学科，要加强与相关领域重点企业的产学研合作，强化优势学科社会服务能力，实现高校优势学科建设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紧密衔接与良性互动，确保优势学科学术一流、贡献一流。

二是进一步加大政策支持。要积极争取国家部委、省委省政府更多政策优惠，力争将更多的立项学科建设成为一流学科。要继续多渠道筹集优势学科建设经费，积极争取主管部门经费支持，积极争取相关行业、地方、企事业单位共建经费或其他方式的支持经费。在保证建设经费足额到位的同时，要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提高财务预算的执行率。

三是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要坚持建设与管理并重，遵循国际通行的学科评价标准及建设管理规则，创新学科建设的新模

式、学科管理与运行机制，以科学的管理调动积极性，挖潜能、出效益，充分激发现有优势学科的最大创新活力。

要加强项目建设的绩效考核和过程管理，强化全程监管和全程跟踪审计，树立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的品牌形象。

二、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建设情况

（一）主要做法。为贯彻落实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2011计划”的意见要求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的决策部署，省教育厅会同财政厅深入组织实施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高校协同创新中心项目立项以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切实加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指导。先后两批共立项建设 59 个、培育建设 12 个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立项建设 5 个高职院校工程技术中心。5 个中心入选国家“2011 协同创新中心”

（其中首批 3 个、第二批 2 个）。62 所高校成立了 167 个校级协同创新中心。去年 12 月，省教育厅与省知识产权局举办协同创新中心知识产权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知识产权管理和专利信息运用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有效集聚协同创新资源。支持高校与国内外各类创新主体和力量紧密合作，两批中心共协同 684 个单位，其中高校院所 350 个、骨干企业 255 个、政府及行业协会等 79 个。聘任全职固定人员 5872 人、兼职与双聘人员 3084 人、访问与流动人员 2683 人，其中两院院士 150 人、千人计划 168 人、长江学者 151 人、杰青 203 人。截至 2014 年年底，两批中心共投入经费

77.78 亿元，其中省财政专项资金 6.645 亿元，国家教育和科技经费拨款 33.53 亿元，行业部门和地方政府支持 9.31 亿元，企业投入、高校自筹和国际合作等经费 28.30 亿元。

三是科学编制协同创新中心发展规划。组织中心牵头高校，会同各协同单位以申报书为基础，明确重点任务，量化绩效指标，科学编制发展规划，细化建设进度、量化考核任务。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对各中心的发展规划进行审核论证，对发展规划予以批复，并作为评估验收的重要依据。

四是建立健全协同创新中心管理体制。规范协同创新计划管理及专项资金使用，修订出台协同创新计划及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协同创新中心、管理委员会、省教育厅和财政厅的主要职责，细化了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具体内容，有效加强和规范了专项资金的管理。省教育厅成立项目组，通过论证研讨和专题调研，开展协同创新中心运行模式与机制研究。面向中心有关人员及在读学生，围绕中心建设、绩效指标、运行和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调查问卷，分析研究协同创新中心运行现状。规范协同创新中心建设进展报告制度，明确建设进展情况报告的内容和指标。

五是宣传交流协同创新经验成效。积极搭建平台，加强宣传和交流，及时总结协同创新工作经验和成效，编印工作简报，开通网站专栏。2014 年，共印发简报 9 期，发布信息 112 篇。苏州大学、南京邮电大学、江苏师范大学等牵头高校和中心编印了简报，积极宣传协同创新工作进展。

（二）建设成效。协同创新中心立项建设以来，取得较为显著的阶段性成果。在科研创新方面，截至 2014 年年底，中心共承担重大任务 5433 项，获批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3180 项，突破重大理论、科学问题和关键核心技术 438 个，开辟新领域和新方向 241 个，在国际权威刊物发表论文 7799 篇，在国内一流刊物发表论文 8866 篇，出版标志性学术著作 513 部，获国家级成果奖励 86 项，获省部级成果奖励 471 项，申请发明专利 5694 件，授权发明专利 2835 件。在资源集聚方面，汇聚省部级以上基地平台 1012 个，现有建筑面积 129.93 万平方米，拥有大型仪器设备 1.44 万台/套、价值 79.94 亿元。在人才培养引进方面，新增两院院士 8 人、千人计划 33 人、长江学者 32 人、杰青 32 人；引进优秀人才 693 人，新增省部级以上创新团队 76 个，获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 387 项；培养学生 52341 人，其中博士生 4014 人、硕士生 15897 人。在国际合作和社会服务方面，举办重要学术会议或论坛 505 次，参加国际会议等活动 2953 次，开展重大国际合作研究 218 项；转化应用成果 994 项，产生经济效益 642.65 亿元。

（三）举措打算。省委、省政府已将实施高校协同创新计划、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列入重点考核内容和绩效管理目标，省教育厅也将该项工作纳入全厅重点工作。下一步，省教育厅将密切协同相关部门，积极指导高校构建协同创新的新模式、新机制，提升人才、学科、科研三位一体的创新能力，以高校创新能力和内

涵建设水平的提升支撑创新型省份建设。

一是狠抓协同创新中心发展规划落实。组织牵头高校和协同创新中心认真落实发展规划，狠抓年度任务和总体目标落实，扎实推进发展规划的实施。组织牵头高校和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围绕重大需求，不断组织和完成重大协同创新任务，真正把协同创新中心打造成为具有重要影响的学术高地、行业产业共性技术的研发基地、区域创新发展的引领阵地和文化遗产创新的主力阵营。

二是加强协同创新中心管理。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强化统筹协调、注重宏观指导，及时研究解决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加强和规范协同创新中心管理。充分发挥项目组的作用，研究中心发展现状、运行模式、运行机制和发展策略，制定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发展规划。

三是支持协同创新中心改革。将协同创新中心作为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高校改革优先发展试验区，给予中心更大的政策支持力度，扩大人事改革的自主权，创新科研绩效评价机制。加强部门间的政策协调，创新评聘机制、考核机制和薪酬机制，争取在各类科研项目、人才支持计划、对外交流合作、基地与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中心优先支持。

四是提升协同创新中心人才培养能力和水平。对中心依托的学科专业在岗位设置、学科建设、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给予倾斜，对中心研究生招生计划给予专门支持，支持中心发展新兴交叉

学科和特色学科专业，提升中心研究生等人才培养能力与水平。支持中心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建设一支高水平、多元化、结构合理的创新团队，建设高水平的创新平台。

五是健全协同创新中心绩效管理。构建以创新质量和贡献为导向的评价机制，制定中心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建立全程绩效管理模式，开展绩效评估工作。对实施成效显著、贡献突出的项目，纳入下一期建设并继续给予资助；对建设措施不力、成效较差的，予以通报批评或终止资助。面向需求，择优认定若干培育成熟、成效明显的协同创新中心为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高校优势学科和协同创新中心是我省高校重大专项建设项目，是建设一流学科和高水平大学、建设创新型省份的重要举措。我们要以强烈的责任感和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凝心聚力，落实政策措施，力争在优势学科和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上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全面提高江苏高等教育综合实力，为江苏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出应有的贡献。